

北京林业大学文件

北林教办发〔2026〕18号

关于做好2026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 答辩及后续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2026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已进入关键时期，要进一步强化过程管理，扎实做好2026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及后续工作，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工作安排

（一）论文评阅和答辩资格审核

2026年5月11日-5月17日，各学院组织完成毕业论文评阅和答辩资格审核工作。

1. 论文评阅资格审核。指导教师评阅后填写评阅意见，给

出评阅成绩，并明确是否同意送审论文评阅。

2. 论文匿名评阅。指导教师同意送审评阅后，答辩委员会指定评阅教师进行评阅，通过毕业论文管理系统施行盲审，重点对论文工作量、论文格式等方面进行评阅，论文评阅通过后方可进行答辩。

3. 答辩资格审核。学院严格按照管理规定审核答辩资格。学术检测结果达到合格标准、论文评阅通过的学生方可获得答辩资格。

（二）答辩与成绩评定

根据学校整体工作安排，2026年5月18日-5月27日，各学院组织完成毕业论文答辩工作。

1. 毕业答辩。各学院成立答辩委员会，制定毕业论文答辩工作方案，组织完成毕业答辩，答辩过程须重点关注毕业论文质量，提出有针对性修改意见。

2026年5月18日前，学院报送毕业论文答辩工作方案，包括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工作安排表、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答辩情况确认表（附件1、2）。

2026年5月27日前，学院集中安排毕业论文答辩工作。如有学生确需提前或延期答辩，学院需在答辩前向教务处提交《北京林业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答辩时间变动申请表》（附件3），审核通过后方可安排答辩。其他答辩相关材料见下载链接：<http://jwc.bjfu.edu.cn/xzzq/index.html>。

2. 成绩评定。根据各学院毕业论文答辩工作方案评定毕业论文综合成绩。

3. 成绩录入。2026 年 5 月 28 日前，答辩秘书在答辩结束后 1 天内，根据毕业论文答辩小组成员评价表，及时在毕业论文管理系统录入答辩成绩。

各学院在录入成绩前，务必仔细核对学生姓名、毕业论文题目、成绩等相关信息；根据各专业毕业论文抽检进度及结果，分批公布毕业论文最终成绩。

（三）校级毕业论文抽检

2026 年 5 月 25 日—6 月 3 日，学校根据各专业答辩情况组织校级本科毕业论文抽检工作。

1. 毕业论文抽检工作根据学校抽检工作实施办法开展。学校今年将通过毕业论文管理系统开展毕业论文抽检工作，相关操作说明详见附件 4。

2. 抽检范围是当年度本科毕业论文，抽检范围覆盖所有本科专业，抽检比例是各专业当年毕业生人数总数的 15%。经学校审定涉密的本科毕业论文不列入抽检范围。

3. 抽检名单按照各专业答辩情况及上一年度本科毕业论文抽检结果确定，采取“随机抽取+重点抽取”的方式，学校通过毕设系统从各专业毕业人数随机抽取 5%，再根据各专业毕业论文成绩倒序抽取 10%，形成抽检名单。

4. 学院在答辩结束后 1 天内确认抽检名单及论文，由学

校组织抽检专家进行审查评议。抽检评议结束后，学院方可公布被抽检学生毕业论文成绩；抽检评议结果“不合格”的毕业论文，整改不达标的毕业论文最终成绩为“不及格”，按照管理规定认定为“存在问题毕业论文”，将无法上报学校 2026 年第一次学位会，无法按时拿到毕业证和学位证。

（四）优秀论文评选推荐

1. 学院评选推荐。按照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及优秀指导教师评选相关办法执行。制定评选方案，组织完成评选，将拟推荐优秀本科毕业论文及优秀指导教师名单向全院公示不少于 2 天。

2. 材料报送。学校今年将通过毕业论文管理系统开展推优工作，请各学院于 2026 年 6 月 12 日前完成系统操作及公示材料报送（详见附件 5）。

3. 结果公示。学校材料审核、材料公示、认定结果、发文公布结果。

（五）做好答辩后续工作

1. 毕业论文定稿及入库。毕业论文答辩结束后，学生按照指导教师和答辩小组的意见、抽检反馈意见修改毕业论文、定稿、上传抽检材料（**终稿 pdf 版及其他相关附件**）。2026 年 6 月 12 日前，学院指导教师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完成毕业论文入库查重、教育部抽检入库等工作。毕业论文入库具体操作：指导教师登录毕业论文管理系统，点击“教育部抽检入库”—“入

库”，在弹窗中填入论文来源（下拉菜单选择）、撰写语种信息、论文研究方向、论文关键词等信息。同时，学校将使用“AIGC内容检测系统”对毕业论文进行抽查检测，并对毕业论文进行格式规范性复测。

特别提醒：为了确保在学位信息报送以及教育部论文抽检报送相关论文信息的一致性、准确性，学生应格外注意毕设管理系统“抽检材料上传”时“**论文关键词**”的提交要求：关键词的数量为3-5个，每个输入框填入1个，不加顿号、分号等标点符号；关键词不能为空，也不能是论文题目或一段话，必须和最终版论文文本里的一致；只输入中文关键词即可，不需要输入英文关键词（外语专业的学生，关键词输入框处需要输入中文关键词）。此外，还要特别注意毕设系统中的“**论文题目**”是否与最终版论文文本内的**题目完全一致**，如有不一致的情况请及时与指导教师联系修改。论文信息是学位授予信息的重要组成部分，请同学们务必认真对待。

2. 二次答辩或延缓答辩。对于毕业论文成绩不及格或因客观原因无法按时参加答辩的学生，学院根据实际情况，做好二次答辩或延缓答辩的审核、备案与组织工作；二次答辩通过的学生毕业论文成绩记为“及格”。

（六）工作总结和档案整理

2026年6月18日前，各学院梳理毕业论文工作中的经验、存在的问题、改进举措等，在毕业论文管理系统中“过程监控”

模块，提交具有签章的工作总结。

二、其他事项

1. 为确保 2026 届毕业论文工作的顺利推进，请各学院按照通知要求，严格按各环节时间节点要求提交相关材料（详见下表），平稳有序完成 2026 届毕业论文答辩工作。

2. 学校集中答辩、毕业论文抽检的时间，届时如有需要会根据学校整体工作安排进行相应调整。

2026 届毕业论文工作相关材料提交时间节点

时间节点	提交材料清单
5 月 18 日前	1. 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工作方案 2. 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工作安排表（附件 1） 3. 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答辩情况确认表（附件 2）
5 月 28 日前	1. 录入提交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成绩（毕业论文系统中提交）
5 月 25 日-6 月 3 日	1. 学院答辩结束后 1 天内在毕业论文管理系统确认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名单及论文。
6 月 12 日前	1. 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及摘要的电子文档（包含毕业论文（设计）正本、附图及相关资料的电子文档）。按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摘要的规范撰写（附件 5）。 2. 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教师推荐表（附件 5） 3. 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及优秀指导教师推荐公示材料（附件 5）
6 月 12 日前	1.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定稿及相关资料入库（毕业论文系统）
6 月 18 日前	1. 北京林业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总结（附件 6）

联系人：黄娟

联系电话：62338244

- 附件：1. 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工作安排表
2. 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答辩情况确认表
3. 北京林业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答辩时间变动申请表
4. 北京林业大学毕设校内抽检分角色操作手册
5. 北京林业大学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及优秀指导教师推荐工作相关表格及操作手册
6. 北京林业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总结模版



